

# 《内蒙古日报》印刷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2026 年度《内蒙古日报》四个分印点印刷服务

项目编号：NMGZC-G-F-260177-2

合同编号：NMGRBFY2026-02

采购人（甲方）：内蒙古日报社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内蒙古日报社

成交服务商（乙方）：赤峰市融媒印刷厂

地址：内蒙古赤峰市新城区新惠路报业大厦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2026 年度《内蒙古日报》四个分印点印刷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NMGZC-G-F-260177-2）的中标结果、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文件及中标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如下：

印刷《内蒙古日报》，每天出刊，全部双彩版面；《内蒙古日报》（周一至周五为 8 版，周六、日为 4 版），具体版数以当日实际传版为准。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

2026 年度《内蒙古日报》四个分印点印刷服务采购项目，乙方指定专人负责接收版面、制版、印刷、交邮，各生产工序安全检查工作，对印刷质量进行管理与监督，保证质量、保份数、保用纸、保邮发时间，杜绝错报、残次、废报出厂，印刷质量标准参照 GB/T17934.3-2003 及中国报协印刷工作委员会《全国报纸印刷质量管理暂行办法》《报纸印刷质量检测要求及检测办法》执行。

##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一年

（二）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甲方传版结束，乙方接收完毕后 1.5 小时内（含 1.5 小时）交给当地邮局，赶发有效车，早报早投；



保证甲方每日印刷报纸的数量、质量、时效及交邮工作的要求。

(三) 服务地点：赤峰市

(四) 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辛燕霞 13848105885 0471-6635885

(五) 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李铁木金歌 15148135532

0476-8273898

### 三、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 六、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小写) 767977.79 元, (大写) 柒拾陆万柒仟玖佰柒拾柒元柒角玖分。

## 七、财务结算

(一) 报纸印刷费用, 甲方根据乙方每日实际印报和制版数量进行统计、结算, 按乙方以下投标单价执行:

《内蒙古日报》全彩印刷费: 55.197 元/千印张, CTP 版费: 73.6 元/张;

(二) 除以上印刷费及版费之外, 甲方不再支付乙方其它费用。

(三) 甲方每个月要对四个分印点的样报进行评比, 当月评报均分在 95 分以上 (含 95 分), 印刷费按照实际费用结算; 当月评报均分在【92—95) 之间, 印刷费按照当月产生费用的 98% 结算; 当月评报均分在 92 分以下, 印刷费按照当月产生费用的 96% 结算, 并全年累计有 3 个月评报均分在 92 分以下, 取消其下一年度的印刷服务投标资格。

(四) 乙方应于每月 2 日 (节假日不顺延) 前, 将上月的《月分印点印刷对账统计明细表》经分印单位分管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 将电子文件传至内蒙古日报社印刷厂生产经营科辛燕霞处, 纸质文件随后寄出。填报的数据应真实准确, 不得虚报、漏报。对逾期未报及瞒报、漏报等情况, 除应赔偿损失外, 并酌情给予一次性罚款 1000 元至 2000 元。双方每年必须把全年印刷费对账情况进行汇总填写《年度分印点印刷费对账表》, 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另外甲方每月指定的不少于 3 期的样报一并邮寄。



**甲方账户信息：**

甲方名称：内蒙古日报社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鼓楼支行

银行账号：05510101040022880

纳税人识别号：12150000460011253N

地址及电话：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 41 号  
0471-6635504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赤峰市融媒印刷厂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赤峰分行

银行账号：12161000000058973

纳税人识别号：91150402114803063G

地址及电话：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赤峰市融媒体中心后院  
印刷行政综合楼 0476-8273898

**八、服务相关要求**

**（一）质量标准**

确保专纸专用，保证印刷质量。墨色均匀、图片清晰、套印准确、题字色实、版面平整，报纸无破损，无涂抹现象。标准参照 GB/T17934.3-2003 及中国报协印刷工作委员会《全国报纸印刷质量管理暂行办法》《报纸印刷质量检测要求及检测办法》执行。

**1、总体要求**

内蒙古日报彩色报纸印刷总体要求是色相纯正，色彩饱和，图片清晰，文字清秀，套印准确，外观整洁，墨色均匀，符合视觉习惯。



## 2、图片

图片要求层次分明，反差适中，无影响图片层次和边缘完整的绝网，整洁，符合自然色调，套印准确。

## 3、题字

题字要求墨色均匀，黑实，无花白，无残缺；彩色题字套印准确。

## 4、墨色

墨色主要指黑白文字墨色，要求墨色均匀一致，密度误差小于0.05。

## 5、外观

外观应整洁，无重影，无透印，版面平整，版心居中，折叠整齐，无破损。

### （二）接收版及出版、印刷、交邮时效要求

1. 乙方指定专人负责报纸印刷文件接收软件的维护、升级，保证正常使用。

2. 乙方指定专人负责报版的接收、出版及传递工作，传版时间一般在凌晨(特殊情况除外)。

3. 甲方传版结束后，乙方接收完毕及时印刷。出版结束后，乙方安排留人值守，以防改版。

4. 做好报纸印刷安全工作，做到早报早投，甲方传版结束，乙方接收完毕后 1.5 小时内（含 1.5 小时）交当地邮局，保证做到数字准确、码放整齐，配合当地邮发部门完成报纸打包等相关工作，并做好与邮局交接手续。

5. 每月 2 日前将上月《内蒙古日报》出版时间登记表经分印单位



分管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快递至内蒙古日报社印刷厂生产经营科辛燕霞处，对逾期未报及瞒报、漏报等情况，酌情给予一次性罚款1000元至2000元。

### （三）纸张消耗及管理要求

1、甲乙双方要密切配合，做好新闻纸供应、运输、存储、使用等方面的工作，做到计划合理、数据准确和节约用纸，保证《内蒙古日报》的正常出版。

2、甲方按照采购计划，把纸张送至乙方指定仓库，新闻纸所有权归甲方，甲方委托乙方收货、验收和管理。乙方须满足甲方2—3个月的用纸量库存，不得无故拒收。如遇纸厂未按合同要求按时交货，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乙方如对纸张收发时间、尺寸规格和质量性能存有异议时，须及时通知甲方，甲方负责与纸厂协商解决。

3、乙方应健全纸张管理制度，配备专人管理，做好纸张核算工作，为双方分析纸张的损耗提供可靠的、系统的数据资料。实行严格的入库验收登记制度：收到纸厂新闻纸，应根据随车码单逐件核对等级、重量、件数、总重量及破损情况，发现问题，拍照出具相关证明，应立即通知相关纸厂和甲方进行处置，甲方可协助乙方与纸厂协商，如无误办理入库手续；乙方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质量有问题，应及时留存拍照并通知纸厂和甲方进行处置。后续由乙方负责管理，如出现火灾、水灾、装卸等管理原因而发生一切用纸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为保证各分印点所用新闻纸质量统一、色调一致，乙方代印《内蒙古日报》所用新闻纸必须做到专纸专用，使用甲方采购的纸张印刷报纸，甲方将不定期对用纸情况进行抽查和检查，如有违反除承



担政治责任、应赔偿损失外，并酌情给予一次性罚款 2000-3000 元。

5、纸张消耗定额（吨出报率）要求：

双彩报：43000 对开张/吨

6、乙方应于每月 2 日（节假日不顺延）前，将上月《新闻纸接收确认表》和《〈内蒙古日报〉纸张收付结存表》，经分印单位分管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将电子文件传至内蒙古日报社印刷厂材料供应科郭冬青处，纸质文件随后寄出。对逾期未报及瞒报、漏报等情况，除应赔偿损失外，并酌情给予一次性罚款 1000 元至 2000 元。双方须把全年的新闻纸消耗、入库及库存情况进行汇总填写《〈内蒙古日报〉年度纸张收付统计表》，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四）其他要求

1. 重大会议期间，各分印点要启用出版印刷保障方案，公司领导到岗带班，加强骨干技术人员配备，加大报纸版面的检查力度，切实发挥“第一读者”的作用。

2. 保证用纸质量，严格执行约定纸耗，超出约定部分由乙方承担。

3. 乙方须按甲方所传内容进行制版和印刷，如发现问题第一时间通知甲方（生产经营科辛燕霞 0471-6635885，传版部 0471-6635211/6635266，资产管理部发行科张雨辰 18247130005），不得擅自做主张。

4. 乙方应按甲方（内蒙古日报社资产管理部发行科）印刷委托通知单和当地报刊发行局发出的报纸委印通知单要求印刷，不得擅自加印、外发外传。

九、知识产权及保密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报纸版面等资料的知识产权和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上述内容以整体、单独或组合的方式自行使用或向第三方转让、泄露、出借、许可使用。

(二)如乙方违反以上条款,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十、违约责任

(一)乙方对甲方纸张应实行专纸专用。如发现乙方使用劣质纸张印刷甲方报纸,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所涉报纸印刷费 20%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二)乙方因违反本合同相关规定或人为失误,导致传版结束后 1 小时仍未开机印刷、印刷质量未达标、被邮局或订阅用户多次投诉或发生其他严重出版事故等,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不再续约。报纸印刷出现重大事故包括但不限于印刷时出现版序错误、版面张冠李戴、重要版面颜色与原图色差较大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事故所涉新闻纸成本及印刷费合计的 5-10 倍处罚。如因废报出厂造成邮局、订阅用户、广告客户等追责,一切损失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三)对报纸中广告印刷出现的糊版、不清楚、套色不准等事故,如不涉及广告赔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罚金 10000 元;如果涉及广告赔款,具体赔偿金由双方根据广告商所要求的索赔金额基础上协商后确定。

(四)如遇重大质量事故,乙方应立即停止印刷。已印刷出版的报纸,须重新印刷出版,乙方有义务协调邮局将错报全数追回、封存、销毁,并协调报刊发行局尽快完成投递事宜。责任事故所造成的废品



用纸及重新印刷所需一切费用由事故责任方承担。

(五)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乙方未按报刊局规定时间交报, 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当期所印报纸印刷费金额的 100% 支付违约金,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乙方未按甲方通知的份数交报, 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缺量报纸印刷金额的 2 倍支付违约金。上述乙方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还应当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人工费、寻找第三方印刷机构提供印刷服务的差价等, 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六) 乙方应缴付甲方的罚款、违约金和赔偿金等费用, 甲方有权在告知乙方后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当月印刷费用中予以优先扣除, 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时补齐。

(七) 出现报纸其他印刷质量问题,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相应处罚, 出现严重问题,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不再续约。

## 十一、合同的变更与终止

(一) 本合同期生效后, 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本合同, 否则应负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如一方因故需终止合同, 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 经双方以书面方式达成一致意见后, 方可终止。

(二)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 并以书面形式确定。变更协议未达成之前, 原合同仍然有效。

(三) 本合同的解除和终止不影响知识产权与保密条款、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条款的效力。

## 十二、不可抗力

(一) 由于自然灾害、重大疫情、恶劣天气条件、政府行为、媒



体政策、社会异常事件（包括但不限于罢工、政变、骚乱、游行等）或新颁布的法律、法规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导致合同不能按预定条件履行的，遇上述不可抗拒因素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应在三十日内提供详情及有效证明文件。按其对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由甲、乙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本合同，或部分免除合同责任或延期履行本合同。

（二）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终止时，签约双方互不承担经济责任。

### 十三、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一）本合同的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二）因本合同的解释或履行等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1. 甲、乙双方授权委托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乙方营业执照

甲方名称（盖章）：内蒙古日报社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盖章）：赤峰市融媒体中心印刷厂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NMGZC-CT-2006177-2



赤峰市融媒印刷厂:

由蒙古日报社于2026年07月21日举办的2026年度《内蒙古日报》四个分印点印刷服务(二次)。(项目编号: NMGZC-CT-2026177-2) 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贵单位成功中标, 请按照合同约定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                            |             |
|----------------------------|-------------|
| 中标合同包号                     | 合同包1        |
| 中标合同包名称                    | 01包(赤峰市分印点) |
| 中标金额(元)                    | 187,977.79  |
| 合计金额(大写): 壹拾陆万柒仟柒佰柒拾柒元柒角柒分 |             |



内蒙古政府采购交易中心  
2026年07月21日

